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  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柯佩吟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3460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200353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辦理112年環境教育人員訓練班及  
核心課程研習班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112年4月17日環中字第1122000014  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課程協助學員申請環境教育人員認證並協助登記環境教  
育時數。
- 三、上課時間：112年7~10月每週六、日。
- 四、招生對象：符合「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」中關於  
「訓練」、「學歷」等規定。
- 五、相關報名資訊、課程內容請至該校環境教育中心招生資訊  
網頁或<https://is.gd/GYHgH5>
- 六、該校將極力爭取政府部門補助，如獲政府機關補助，學員  
仍需符合相關規定方可補助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電  
交 2023/04/19 文  
章

教導處 112/04/19 12:00



1120002330

無附件